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7月14日在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30号2号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本次会议由张文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公司36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公司为36名激励对象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718,00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7月15日

